

深圳巴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简介	2
(一) 公司基本情况表	2
(二) 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3
(三) 企业组织架构	3
(四) 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3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
(一) 资产负债表	5
(二) 利润表	6
四、董事会报告	7
(一) 年度主要工作回顾	7
(二) 下一年度公司面临的形势及工作思路	9
(三) 下一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任务	9
五、重要事项	12
(一) 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12
(二) 企业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
(三) 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12
(四) 企业重大投资行为	12
(五) 企业重大融资行为	12
(六) 企业发生重大损失情况	12
六、公司治理	13
七、内部控制	13
八、社会责任	13
九、财务报告	14

一、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董事长王常青、总经理陈天顺、会计负责人高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简介

(一) 公司基本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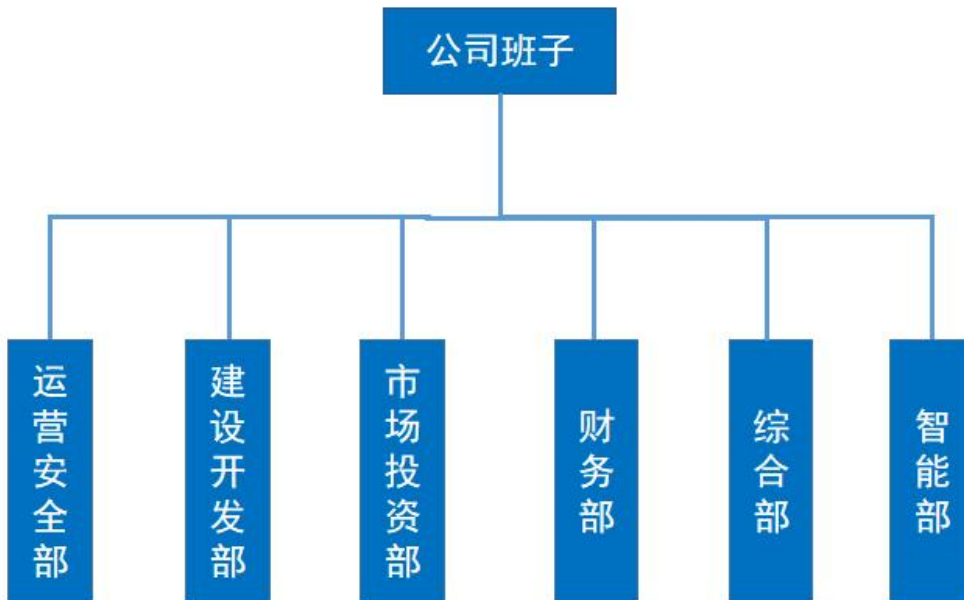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名称	深圳巴士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0,000 元
经营范围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充电桩、充电站、换电站及服务场站的建设、运营及维护服务；汽车整车技术检测；新能源汽车维修保养；立体停车场的建设、经营、管理；新能源产业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广告业务；新能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储能技术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001 号公交大厦 2201 室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001 号公交大厦附楼 5 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邮政编码	518036
企业网址	无
电子信箱	无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http://www.szbus.com.cn/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二) 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吴刚	总经理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1001号公交大厦附楼5楼	83982763	wugang@szbus.cn

(三) 企业组织架构

深圳巴士新能源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四) 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王常青	董事长	男	2021年4月
陈定中	董事	男	2019年4月
吴刚	董事	男	2021年4月
肖坚	董事	男	2022年6月
殷洪	董事	男	2022年6月

(五)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龙少华	监事	男	2022年2月

(六)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吴刚	总经理	男	2020年8月
赖定启	副总经理	男	2020年10月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资产</u>		
<u>流动资产</u>		
货币资金	7,141,768.70	8,699,209.61
应收账款	16,132,439.54	5,499,415.99
其他应收款	126,223,327.66	216,761,862.68
存货	298,460.18	1,776,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24,262.37	24,348,999.98
流动资产合计	<u>151,320,258.45</u>	<u>257,085,488.26</u>
<u>非流动资产</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282,451.69	21,254,574.22
固定资产	343,843,008.01	297,857,652.60
在建工程	13,825,949.52	14,458,319.04
使用权资产	-	1,799,705.51
无形资产	1,090,571.42	2,895,71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398,800.00	4,907,608.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u>398,440,780.64</u>	<u>343,173,572.40</u>
资产总计	<u>549,761,039.09</u>	<u>600,259,060.66</u>
<u>负债及所有者权益</u>		
<u>流动负债</u>		
应付账款	73,333,297.74	73,470,167.29
合同负债	1,622,321.05	1,040,406.89
应付职工薪酬	3,035,546.24	1,984,087.52
应交税费	240,062.41	46,670.61
其他应付款	1,695,231.93	32,971,74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69,700.00	5,781,932.36
流动负债合计	<u>83,796,159.37</u>	<u>115,295,012.23</u>
<u>非流动负债</u>		
递延收益	15,655,100.00	19,524,8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0,612.93	1,563,643.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6,225,712.93</u>	<u>21,088,443.56</u>
负债合计	<u>100,021,872.30</u>	<u>136,383,455.79</u>
<u>所有者权益</u>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711,838.76	4,690,930.66
盈余公积	16,598.14	16,598.14
未分配利润	(51,989,270.11)	(40,831,923.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u>449,739,166.79</u>	<u>463,875,604.87</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549,761,039.09</u>	<u>600,259,060.66</u>

(二) 利润表

	2023 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2022 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107,596,049.43	67,222,758.82
减：营业成本	115,287,593.34	90,807,992.25
税金及附加	149,055.43	13,576.00
管理费用	8,502,088.18	4,924,309.18
财务费用	(434,910.11)	268,373.69
其中：利息费用	47,130.26	131,109.63
利息收入	655,941.43	22,737.21
加：其他收益	4,727,429.93	5,234,543.56
营业亏损	(11,180,347.48)	(23,556,948.74)
加：营业外收入	23,001.30	1.86
亏损总额	(11,157,346.18)	(23,556,946.88)
减：所得税费用	-	-
净亏损	(11,157,346.18)	(23,556,946.88)
其中：持续经营净亏损	(11,157,346.18)	(23,556,946.88)
其他综合收益	(2,979,091.90)	3,043,567.50
综合亏损总额	(14,136,438.08)	(20,513,379.38)

四、董事会报告

新能源公司秉承巴士集团转型升级的使命，着眼粤港澳大湾区，紧紧抓住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重大机遇，发挥公交全面电动化、深圳蓝建设项目积累的充电站建设和运营经验，为新能源汽车市场提供车辆充电及车桩互联服务。2022年度新能源公司持续扩大充电站规模，搭建车桩互联智慧服务平台，实现横向延伸和纵向一体化发展，为国家新基建、新能源和绿色经济战略的实施落地提供应有力量。

（一）年度主要工作回顾

1. 并购扩张“奠基石”，自主运营“降成本”

顺利完成永联、普天等充电站收购项目，充电站和充电桩数分别由年初16座、1047台拓展为75座、2095台，逐步实现点、线、面布局深圳核心区域，形成规模基本盘，成为深圳市直流快充设备总功率排名第一的充电运营服务商。此外，为进一步优化部署集团内部资源，充分发挥企业内部协同作用将开源节流落到实处，创新实施大巴充电站自主运营模式，依据丰富的现场管理经验优化调整充电作业安排，成功“降峰增谷”，提升谷期充电量。

2. 接手换防“深圳蓝”，运营管理“精细化”

在集团的指导下，以平稳有序、无缝衔接为原则，攻坚克难、全力以赴做好深圳蓝充电站“换防”工作。我司根据自身运营生产特点，自上而下构建“金字塔管理”模式，划为上层、中层、基层，分别相对应指导面、分解线、落实点三维度，精细化赋能压实层层责任，采用机关人员“挂点包

干制+劳务派遣”管理模式，实施一人多岗，一岗多责的多元化人才培养机制，组建一支具有特色、能打硬仗的自有充电管理团队，为公司的下一步发展壮大打好根基。

3. 寻求市场“突破口”，精准施策“一站一”

充分发挥市场化企业特性，借助巴士集团品牌优势，穷尽思路聚焦探索，深入挖掘及调研各区域充电市场突破口，具象化抓取区域及用户群体痛点痒点，以“因时制宜、因地制宜、因人制宜”三因制宜为原则，精准施策“一站一方案”赋能三大核心辖区，有效从抢占市场充电量的“烧钱”企业中挽回部分用户，遏制充电量下降趋势。

4. 数据口径“标准化”，聚合平台“立潮头”

为规整统一数据口径、解决多头结算、缩短数据冗长链条，我司优化升级聚合平台，积极与全市充电运营服务商、车企互联互通，动态显示充电桩状态便民利民，通过集约化方式统筹运营充电平台，搭建起与各大充电站联通应用的充电一张网。

5. 拧紧防疫“安全阀”，严守安全“警戒线”

坚持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两手抓，深入贯彻“严字当头，细处入手”安全管理方针，通过细化修订安全管理协议、建立健全充电业务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体系、统一规范充电站安全管理台账等方式，打造起一支专业的充电设施维保团队，建立长效安全“体检”机制。全年未发生有责安全生产事故、有责经损事故，有责涉疫事件，总体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

（二）下一年度公司面临的形势及工作思路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至2025年全国新能源汽车规模将突破2500万辆；中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年销量将超过500万辆，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将实现全面电动化。

深圳作为全国首个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试点城市，陆续出台多项政策加快新能源低碳转型，为绿色产业高质量发展赋能，助力落实国家双碳任务，预计未来国内新能源车辆规模仍将保持较快增长速度，行业发展将保持快速稳健态势，具备优质市场空间和广阔发展前景。

新能源公司将以经济利润为导向，在资产规模中做“加法”，加快推进优质充电站收购项目，拓宽公交充电版图，把住公司经济命脉，为“走出去”提供稳固基础；在成本投入中做“减法”，过紧日子把资金和资源放在刀刃上，对内“步步为营”实现精细化管理；在经营效益上做“乘法”，聚焦充电附属业务，精准施策一站一方案，实现充电电量和PE估值双提升；在人员管理上做“除法”，积极配合集团充分发挥企业内部协同作用，与各大巴分公司同心同力盘活人力资源，降本增效打造自主充电、自主运营、自主维保的“三自主”强兵悍将，为有序生产保驾护航。

（三）下一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任务

根据集团战略部署，2023年以“质量效益”为主题，以“高质量扩大资产规模、高标准提升利用率、高水平拓展新

业态”为目标，以创新思想为驱动，以实干精神为引领，结合“质量效益 3.0 和五心引擎”工作任务，稳步推进“稳运营、宣品牌、引融资、强团队”十二字战术，抓细抓实以下各项工作：

1. 做实协同战略，盘活内部资源形成规模效益

持续推动公交自主运营模式，鼓励内部员工增效赋能学习并从事充电、维保服务工作，与各大巴分公司内部协同积极描绘两大经济版图：一是灵活运用资源优势开源节流，推动机场南、新田、中山园、赤湾、华港新村等大巴充电站转为自主运营；二是共同打造一支公交充电运营专业化团队，协力开创集团业务新模式，夯实公交自主维保、自主管理的功能基础，为深圳社会慢充桩 70 万台、快充桩 6 万台的建设目标提供坚实维保力量。

2. 创新业务融合，大巴场站试点开放对外充电

对外开放模式契合当下充电业态发展特征和趋势，有效带来可观经济效益且具备复制推广可行性，我司综合考量自有大巴站周边竞争、需求热力度、地理位置、场站面积、隔离分区、内部替代等因素，试点对外开放，抓取公交、社会车辆充电峰期时段不同特性，充分利用既有充电资源提升场站盈利能力，突破壁垒打出“公交+出租”融合创新牌。

3. 紧跟政策步伐，摸清底数稳步进军慢充市场

根据国资委下发的《关于加快市属国企单位内部充电桩建设的通知》文件要求，顺应深圳市场新能源车辆快速增长趋势，全力做好慢充桩市场拓展建设工作，主要从两个方面

推动：一是内部协同充分利用自有物业，提升集团内部自有物业慢充桩配套设施，筛选具备基础条件的物业小区建设慢充桩并接入聚合平台；二是尝试与市属国企协同合作，在公交大厦等自有物业场站，以及投资大厦等国资下属单位建设交流充电桩，缓解私家车主充电难问题。

4. 厚植资源优势，推动光伏项目降低用能成本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文件安排，深入贯彻落实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工作要求，推广光伏场站建设项目，全力打造“绿色零碳、节能高效、智慧运营”的运营场站，树立行业标杆。通过对公交和社会场站的综合分析及评级，拟在水质厂、深康、梧桐苑、香梅北等场站开展光伏建设，推动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环保、经济效益的双赢目标。

5. 狠抓转型升级，着眼充换电与超级快充领域

党中央、国务院先后颁布文件，鼓励各企业创新商业模式，提出“有序推进超级快充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构建便利高效、适度超前的充换电网络体系”等指导要求，实现人、车、桩、网深度融合，助力深圳市以先行示范标准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结合“十四五”期间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发展指标，我司积极与行业技术领先企业洽谈合作，计划试点建设集光伏、超级快充、V2G和储能为一体的综合加电示范站。后期将根据综合加电站的实际运营效果，在其他场站进行复制推广，进一步提升深巴充电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助力深圳市建立健全电力充储放行业统一规范、构建完

善服务生态、打造可持续发展和“双碳”先锋城市。

6. 坚守为政之本，求真务实切实强化党建引领

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政治建设为引领，着力构建高质量党建工作体系，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水平，锻造“凡事讲政治、谋事为群众、干事重实效、成事争一流”的作风能力，切实强化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推动管党治党实现“严、紧、硬”，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布局新能源产业未来重点发展方向。

五、重要事项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公司根据国资管理要求，按程序配齐外部董事，董事会人员规模由3人调整至5人，并根据变动情况修订公司章程。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动。

（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无变动情况。

（三）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四）企业重大投资行为

报告期内新能源公司战略重心向大巴业务板块倾斜，先后完成永联充电站、普天充电站收购工作，逐步扩大公司运营规模。

（五）企业重大融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融资行为。

（六）企业发生重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损失。

六、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会在“作决策”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重大决议事项执行监督到位。报告期内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审议并决策了 13 项议题，其中内控制度类 4 项、战略发展类 2 项、投资融资类 1 项、资产管理 1 项、其他类 5 项。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董事会决议和公司章程，有效执行和落实各项工作，董事会资料备档存储，议案材料完整。

七、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结合国资监管机构相关要求，及时制定了公司《新能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年报公开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保障了公司在重大事项上决策机制的完善与可控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整体运作规范，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相关管理要求。

八、社会责任

深圳巴士新能源有限公司积极响应深圳市政府、各级主管部门的号召，配合规划建设和优化供给结构，提升设施技术水平、运营质量和效率，在新能源充电领域发挥应有作用：

（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充电场站 75 座，运营充电桩 2095 个。年度共完成充电量 1.35 亿度，较上年度增长 55%，切实为深圳市新能源车辆推广工作做出积极贡献。

（二）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有责治安、消防刑事、员工罢工、食物中毒等影响稳定的事件。

九、财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